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22 年、2023 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2023 年回购股份变更前回购用途：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 2022 年、2023 年回购股份变更后回购用途：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的数量：260.3920 万股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2 年、2023 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拟将公司 2022 年、2023 年回购股份的回购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前公司回购方案概述及实施情况

（一）2022 年回购股份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4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7）。

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2022年10月19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15.7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16%，购买的最高价为43.50元/股、最低价为32.6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4,994,320.0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2023年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4.42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2023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84）。

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截至2024年2月20日，公司2023年回购股份计划已累计回购股份144.63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739%，购买的最高价为28.00元/股、最低价为26.5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899.85万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涉及的回购股份的数量为2022年、2023年回购股份的合计数量共260.3920万股。

（三）前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2年、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将2022年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该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详见2024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2022年、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53)。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等因素，为进一步提振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对本年度已回购全部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除此之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三、本次变更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公司本次拟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是根据市场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慎决定，注销回购库存股份有利于增厚每股收益，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时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和员工利益等客观因素及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予以注销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